

南投縣政府衛生局

家庭暴力-施暴者男女有別

性別統計分析

南投縣政府衛生局會計室 彙編

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目 錄

壹、前言.....	1
貳、背景說明.....	2
一、家庭暴力通報.....	2
二、法院裁定加害人處遇.....	3
參、本縣家庭暴力加害人統計及分析.....	3
一、家庭暴力加害人人數及性別統計.....	3
二、家庭暴力加害人年齡層統計.....	5
三、家庭暴力加害人類型統計分析.....	6
肆、結論.....	9
伍、參考資料.....	10

壹、前言

社會變遷迅速，家庭變遷是不可避免的時代趨勢，而發生在家庭中各種親密關係間的暴力防治工作，已經是現代社會刻不容緩及必須嚴肅正視的課題。「家庭暴力防治法」於87年6月24日經總統公布，不僅象徵法律為家庭暴力受害人開啟保護之始，更將我國社會對於「家庭」、「家庭暴力屬犯罪?」、「婚姻暴力普遍化及嚴重化」、「婦女人身安全」等議題提升到一個制度面及法制面的境界。

台灣對於家庭暴力防治(以下簡稱家暴法)議題開始注意，始於反婚姻暴力的社會運動，起初政府部門除少數社政機關有提供相關婦女服務外，多數是未建立專業人力處理相關婦女受暴問題。

為建立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制度，落實推動執行，以預防家庭暴力加害人再犯，本縣特委託辦理經法院裁定民事通常保護令應執行處遇計畫之戶籍所在地(含入監執行處遇計畫)及他縣轉介居住在本地之加害人處遇計畫(項目含認知教育輔導、親職教育輔導、心理輔導、其他輔導..等)，以預防加害人再犯，維護提昇個人安全及社會和諧。

維護婦幼人身安全，提供婦幼安全的成長環境，是國家社會進步的表徵，其中最重要的議題則為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依據家庭暴力防治法第二條規定，家庭暴力指的是「家庭成員間實施身體、精神或經濟上之騷擾、控制、威脅或其他不法侵害之行為」。

家暴法通過，打破以往「法不入家門」及「清官不斷家務事」的保守觀念，然而施行到現在，家暴事件仍層出不窮。

貳、背景說明

一、家庭暴力通報

維護婦幼人身安全，提供婦幼安全的成長環境，是國家社會進步的表徵，其中最重要的議題則為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本縣家庭暴力與性侵害防治中心於 87 年正式成立，依據衛生福利部保護扶助司統計資料顯示：本縣 102 年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計 3,043 件，103 年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計 2,671 件，104 年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計 2,584 件有下降趨勢，105 年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計 2,667 件較 104 年增加，106 年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計 2,662 件，107 年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計 2,811 件，顯見長期對於家庭暴力「零容忍」宣導及相關通報人員敏感度教育訓練有成效。

二、法院裁定加害人處遇

本局統計 102 年度迄今，若需個別處遇則另安排個別處遇，法院裁定民事通常保護令應接受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計畫人數 102 年計 60 人，103 年計 42 人，104 年計 49 人，105 年計 79 人，106 年計 55 人，107 年計 58 人，108 年 12 月計 63 人，本縣承接執行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之單位 103 年至 106 年期間每年有 4 家，107 年有 5 家，108 年有 4 家，處遇課程分「個別班」、「團體班」，目前「團體班」約 4 班，團體班每班個案數至少 2 名，惟不超過 8 名，每年需提供約 200 人次以上專業人力。本局依法院民事通常保護令裁定之處遇計畫內容、加害人居住地至處遇處所之可近性等排班及派案，另考量加害人工作因素等，開發多元化處遇模式，以協助加害人在保護令期限內完成處遇，達到預防加害人再犯之目的。

參、本縣家庭暴力加害人統計及分析

一、家庭暴力加害人人數及性別統計

(一)108 年家暴加害人總計 63 位，其中男性家庭暴力加害人計

56 人，比率佔 88.9%；女性家庭暴力加害人計 7 人，比率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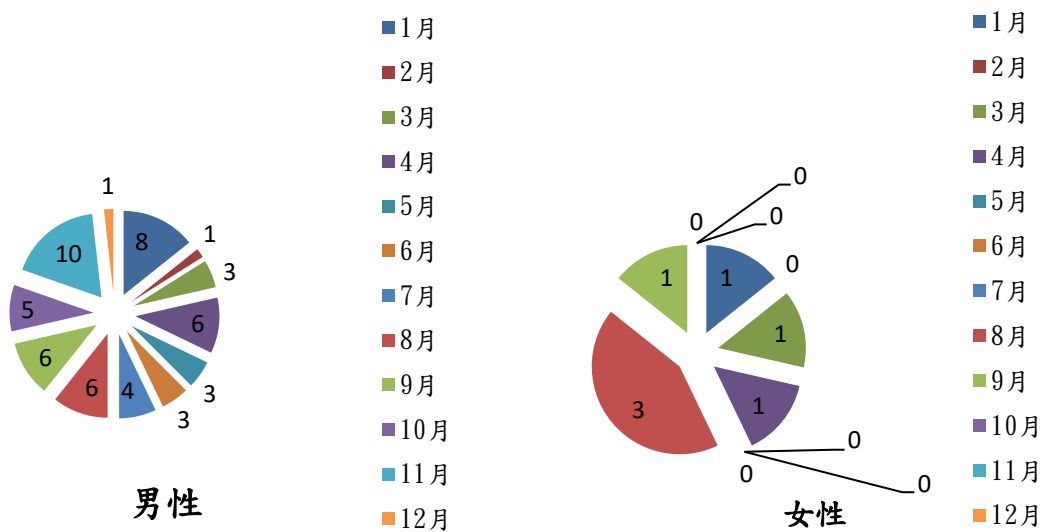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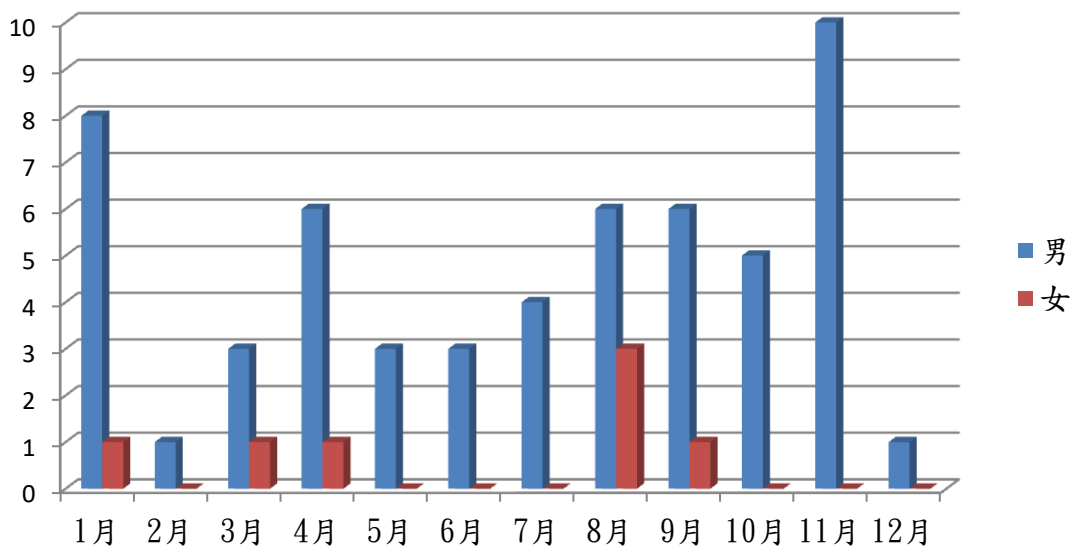
11.1%。

(二)108 年家庭暴力加害人男性人數明顯高於女性，男性較女性

多達 49 人之多。

月份 性別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總計
男	8	1	3	6	3	3	4	6	6	5	10	1	56
女	1	0	1	1	0	0	0	3	1	0	0	0	7
總計	9	1	4	7	3	3	4	9	7	5	10	1	63

圖：家庭暴力加害人人數及性別統計



圖：家庭暴力加害人人數及性別統計分析圖

二、家庭暴力加害人年齡層統計

(一)108 年家庭暴力加害人總計 63 人，依年齡層分以 40-44 歲計

14 人，佔總加害人數之 22.22%居第一位，其中男性計 11 人、女性計 3 人。

(二)108 年家庭暴力「男性」加害人總計 56 人，依年齡層分以 40-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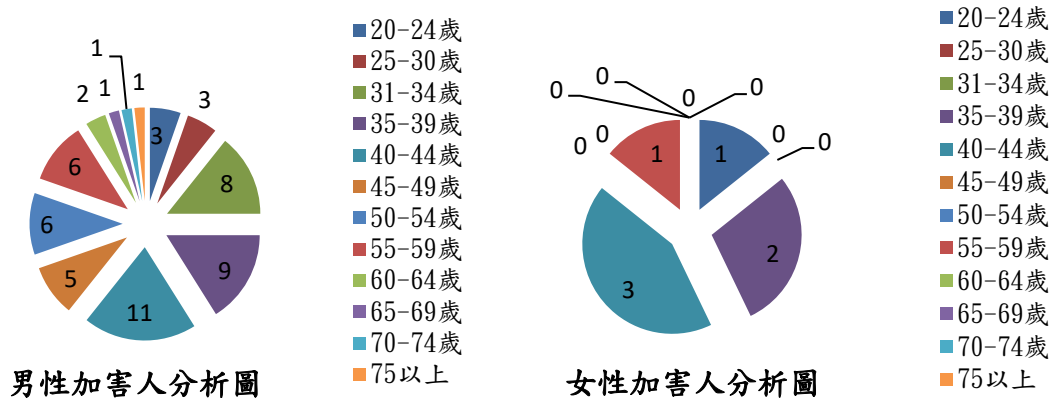
歲計 11 人，佔總加害人數之 19.64%居第一位。

(三)108 年家庭暴力「女性」加害人總計 7 人，依年齡層分以 40-44

歲計 3 人，佔總加害人數之 42.86%居第一位。

年齡 性別	20-24	25-30	31-34	35-39	40-44	45-49	50-54	55-59	60-64	65-69	70-74	75	總計
	歲	歲	歲	歲	歲	歲	歲	歲	歲	歲	以上		
男	3	3	8	9	11	5	6	6	2	1	1	1	56
女	1	0	0	2	3	0	0	1	0	0	0	0	7
總計	4	3	8	11	14	5	6	7	2	1	1	1	63

圖：家庭暴力加害人年齡層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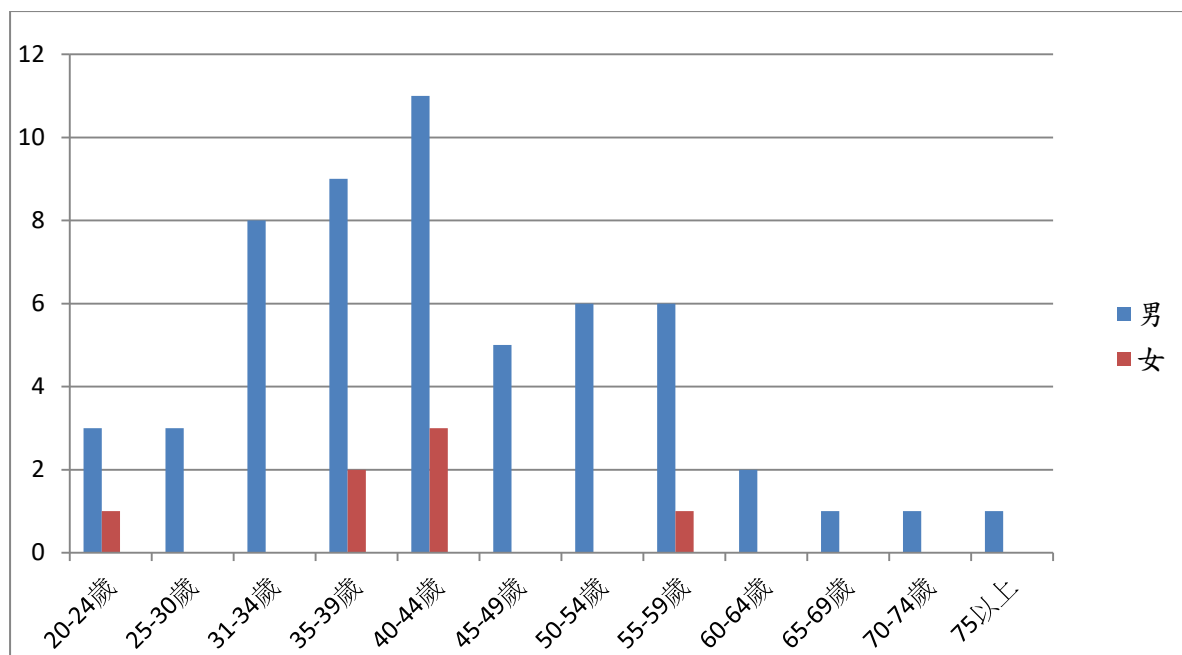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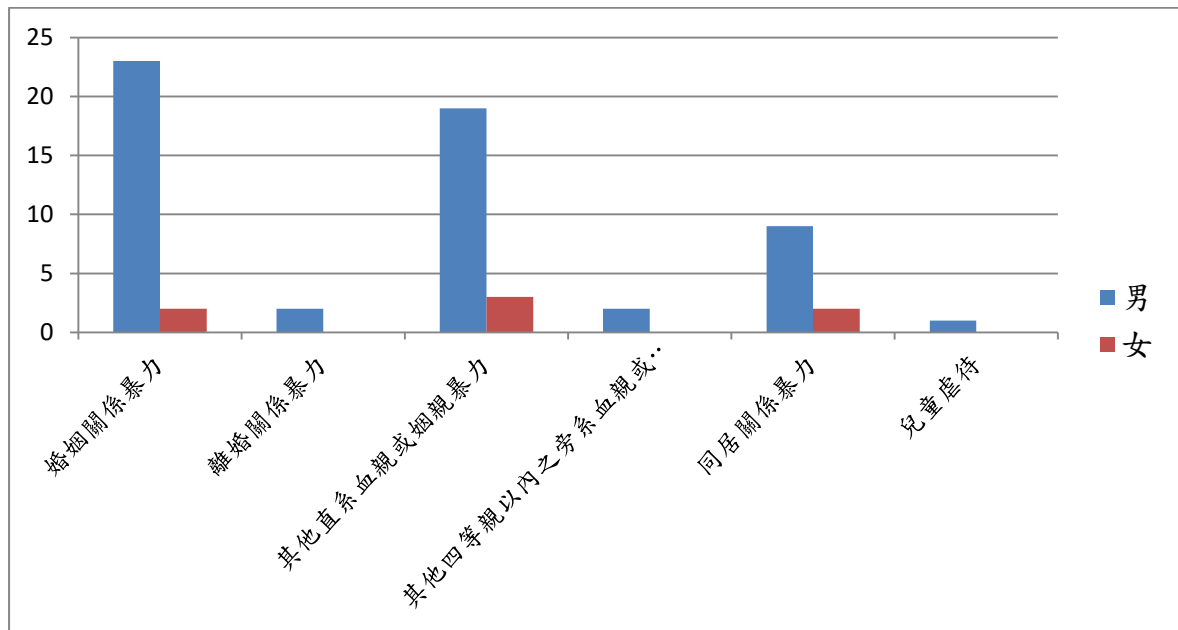
圖:家庭暴力加害人年齡層比較統計分析

三、家庭暴力加害人類型統計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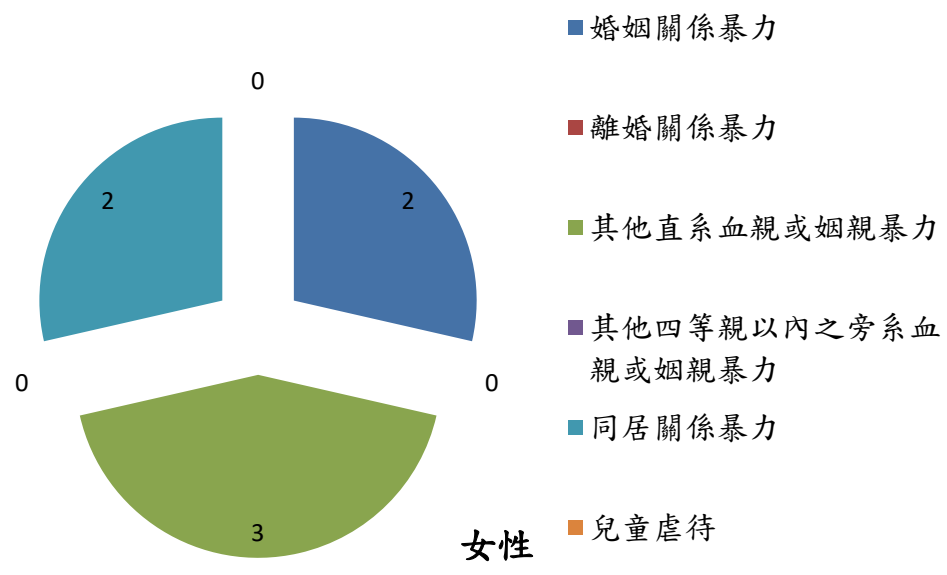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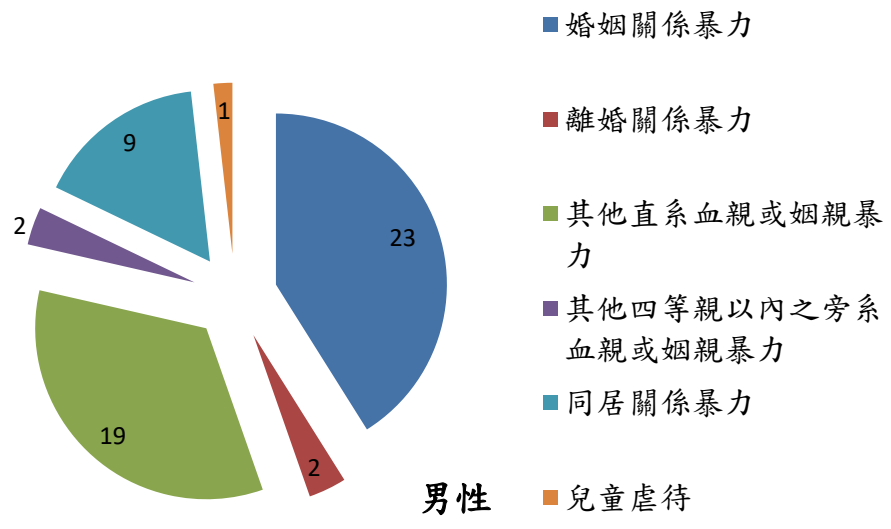
- (一)108年家暴加害人類型，實際呈現多樣化類型，以「婚姻關係暴力」區分，該類型人數佔多數總計25人，分別男性為23人，女性為2人，比率佔39.68%居第一位，該類型明顯較其他類型高。
- (二)108年家暴加害人類型以「其他直系血親或姻親暴力」分析，總計為22人，分別男性為19人，女性為3人，該類型比率佔34.92%位居第二位。
- (三)108年家暴加害人類型以「同居關係暴力」分析，總計為11人，分別男性為9人，女性為2人，比率佔17.46%位居第三位。
- (四)108年「男性」家暴加害人類型總計56人；其中以婚姻關係暴力為23人居第一位達41.07%；其他直系血親或姻親暴力為19人居第二位達33.92%；同居關係暴力為9人居第三位達16.07%。
- (五)108年「女性」家暴加害人類型總計7人；其中以其他直系血親或姻親暴力為3人居第一位達42.86%；婚姻關係暴力、同居關

係暴力兩類型皆為 2 人居第二位達 28.57%。

類型	男	女	總計
婚姻關係暴力	23	2	25
離婚關係暴力	2	0	2
其他直系血親或姻親暴力	19	3	22
其他四等親以內之旁系血親或姻親暴力	2	0	2
同居關係暴力	9	2	11
兒童虐待	1	0	1
總計	56	7	63



圖：家庭暴力加害人類型統計分析



圖：家庭暴力加害人類型統計分析

肆、結論

隨著社會結構的改變，家庭暴力受害者已經不僅限於婦女與兒童，且高齡化社會沉重的照護壓力，導致老人受到家暴的比例逐年的提升。跳脫以往的刻板印象來說，男性也可能是成為家庭暴力的受害者之一，但多數人常常忽略這些較少數受暴者群體。此外，近年來新移民人口也逐漸增加，亦衍生出很多新移民配偶受家暴的問題。

家庭暴力防治之目的係為終止暴力，保護令裁定相對人參加處遇計畫，給予相對人認知教育、心理支持、增加自我覺察、學習良好的因應行為等，為積極協助相對人的政策。

提供「相對人處遇課程」以提升相對人對暴力的意識及認知，包含認知教育輔導、親職教育輔導、心理輔導、精神治療、戒癮治療、其他輔導治療等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課程，減少再有家庭暴力行為，降低整體家庭暴力的風險，維護被害人及未成年子女人身安全。

處遇計畫之受保護管束人，認為處遇計畫的主要的影響乃降低他們的暴力危險程度，另外，亦能協助相對人更穩定地適應其生活。

伍、參考資料

(一)立法院-研究成果-法案評估-家庭暴力防治法修正草案

<https://www.ly.gov.tw/Pages/Detail.aspx?nodeid=6588&pid=83437>

(二)臺南市社會局 家庭暴力被害人扶助統計分析

http://ge.tainan.gov.tw/warehouse/%7B49CFBAC1-B9AA-4F98-878E-E29BF6D18105%7D/%E5%AE%B6%E5%BA%AD%E6%9A%B4%E5%8A%9B%E8%A2%AB%E5%AE%B3%E4%BA%BA%E6%89%B6%E5%8A%A9%E7%B5%B1%E8%A8%88%E5%88%86%E6%9E%901070429_1_.pdf

(三)亞洲家庭暴力與性侵害期刊

http://tweb.cjcu.edu.tw/journal/2012_10_22_05_20_10.4.pdf

(四)看不見的社會角落-家暴黑數

<https://news.cts.com.tw/unews/campus/202003/202003191994338.html>

(五)南投縣政府衛生局醫政科